

銘傳大學 函

地址：(33348)桃園市龜山區大同里德明路
5號

承辦人：黃憶如

承辦人傳真：(03)359-3888

承辦人電話：(03)350-7001分機3675

承辦人電子郵件：yunu@mail.mc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銘校社公字第11001108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(不指定)

附件：(111研究所招生海報.pdf)

主旨：謹檢送本校「公共事務與行政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」
111學年度招生海報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同仁踴躍報
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「公共事務與行政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」原為「公共事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」，成立於民國88年，為更符合民眾需求，於111學年度正式更名。
- 二、前述專班課程因應公、私、非營利、各部門與教育行政發展需求開設，並新設專案管理與政府採購證照課程，且交通便利、師資優秀、積極指導學生順利取得碩士學位。
- 三、本校產學暨推廣處有開設隨班附讀學分班，先修學分者有機會提早取得學位。
- 四、檢附111學年度招生海報如附件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同仁踴躍報考。
- 五、若有報考相關問題，請洽03-3507001分機3675，或來信，本系教師可前往貴單位進行說明會。

人事室 110/12/23 12:30



1100009718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新北市三重區公所、新北市蘆洲區公所、新北市三峽區公所、新北市土城區公所、新北市鶯歌區公所、新北市泰山區公所、新北市林口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桃園區衛生所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中壢區衛生所、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八德區衛生所、桃園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桃園市政府消防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桃園市政府人事處、桃園市八德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龜山區衛生所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人事室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、桃園市政府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、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、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

副本：本校公共事務學系(不含附件)



校長 沈佩蒂